

西安交通大学 2023 版建筑学（中外合作办学）专业 培养方案

一、专业介绍

建筑学是研究建筑及其环境的学科，具有科学与艺术、理工与人文相融合的特点。西安交大建筑学专业创办于 1986 年，于 2007 年首次通过全国高等学校建筑学专业本科（五年制）教育评估。2008 年被评为陕西省普通高等学校第一类特色专业。2021 年被评为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历经近 40 年的发展，建筑学专业汇集了海内外知名大学及著名设计院的诸多知名教授及专家学者来院授课，已形成了一个治学严谨、勇于探索的老、中、青相结合的教学和科研队伍。

为推行国际化教育，培育具有国际视野、综合素质高的复合型创新人才，促进我国科技发展，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倡议，西安交通大学与意大利米兰理工大学开展建筑学专业中外合作办学。米兰理工大学在工程技术大类领域中的教育水平名列世界前列，其中建筑学全球第 7（2024 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两校共同创建高水平国际合作平台，以充分利用两校在建筑设计领域的优势教育资源。本专业采用国际化教学模式，着力培养学生的建筑设计能力和创新实践能力，注重提升其人文素质、国际视野和领导能力，形成并巩固“起点高、基础厚、要求严、重实践”的人才培养特色。

二、培养目标

立足国际建筑学发展前沿，在“新工科、大设计、重交叉”的多学科交叉基础上，培养掌握学术前沿理论知识和设计技术实践的高素质复合型专业人才。着力培养学生建筑设

计能力的同时，注重提升多学科交叉融合的创新实践能力，以及人文素质、国际视野和领导能力。

在育人方面，着重培养学生具有不怕困难和勇于承担的社会责任感、实事求是的求实创新精神和健全人格。在专业方面，培养适应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和城乡建设需要，具备人居环境科学的基本理念与可持续发展思想，掌握建筑学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设计方法，获得建筑师基本技能训练，具备较强的建筑设计和实践能力，富有创新精神和文化艺术修养，能够在建筑与城市领域从事设计与规划、策划与咨询、管理与开发、教学与科研等工作并发挥骨干作用的领军人才。

三、主干学科与相关学科

主干学科：建筑学

相关学科：城乡规划学、风景园林学、土木工程

四、学制、学位授予与毕业条件

学制：5 年

授予学位：西安交通大学建筑学学士学位

米兰理工大学建筑学学士学位

毕业条件：完成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 191.5 学分及课外实践 8 学分（“创新创业”类课程不少于 2 学分，美育课程不少于 2 学分，劳动教育不少于 32 学时）方能毕业。可以根据个人志趣和特长选择常规型、科学研究型、交叉融合型和创新创业型四种路径毕业。德、智、体、美、劳达到毕业要求，且符合《西安交通大学本科生劳动教育培养细则》《西安交通大学大学英语课程修读实施细则》《西安交通大学体育教育实施细则》《西安交通大学创新创业课程修读实施细则》《西安交通大学通识类课程修读实施细则》要求，准予毕业并获得毕业证书；符合《西安交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

与学位授予规定》的，授予学位并获得学位证书。同时，符合米兰理工大学本科学位授予规定，授予米兰理工大学建筑学学士学位。

附件：建筑学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

附件：

建筑学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

第一学期：1-1			第二学期：1-2			小学期（1）：1-3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PHED109050	体育-1	0.5	MLMD100214	中国近代史纲要	2	ARTS900410	美术基础与实践	2
ENGL206312	学术英语口语基础	2	MILI100554	国防教育	2	PRACXXXXXX	计算机辅助建筑设计	1
ENGL206212	学术英语写作基础	2	ENGL206512	学术英语听说	2			
MILI100654	军训	2	ENGL206912	学术英语读写	2			
MLMD196514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PHED109150	体育-2	0.5			
MATH200131	高等数学 II（米理）	4	PHYS200628	大学物理 III（米理）	4			
ARCH411622	建筑设计基础-1	3.5	COMP200627	大学计算机 I	3			
ARCHXXXXXX	建筑与城市概论	1.5	ARCH411722	建筑设计基础-2	4			
ARCH400431	意大利建筑文化	3	ARCH400331	数字空间表现基础	2			
ARCH400131	建筑表现基础	4	ARCH400631	建筑技术基础	3			
			ARCH901222	建筑模型制作-1	1			
合计	必修 25.5 学分		合计	必修 25.5 学分		合 计	必修 3 学分	
* 本学期总学分 25.5 学分			* 本学期总学分 25.5 学分			* 本学期总学分 3 学分		

第三学期: 2-1			第四学期: 2-2			小学期 (2): 2-3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MLMD193514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2	MLMD196614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PRACXXXXXX	建筑认识实习	1
PHED109250	体育-3	0.5	MLMD199314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ENGL206712	专业英语沟通 (建筑学)	2	PHED109350	体育-4	0.5			
ARCHXXXXXX	建筑设计-1	6	ARCHXXXXXX	建筑设计-2	4			
ARCHXXXXXX	公共建筑设计原理	2	ARCHXXXXXX	建筑技术工坊	3			
ARCHXXXXXX	外国建筑史-1	4	ARCHXXXXXX	中国建筑史	2.5			
			ARCHXXXXXX	建筑类型学	3			
			ARCH901322	建筑模型制作-2	1			
合 计	必修 16.5 学分		合 计	必修 20 学分		合 计	必修 1 学分	
* 从通识选修课程中任选 2 学分 * 专业选修课任选模块: 任选 2 学分 * 本学期总学分不少于 20.5 学分			* 从通识选修课程中任选 2 学分 * 专业选修课任选模块: 必选 2 学分, 任选 2 学分 * 本学期总学分不少于 24 学分			* 本学期总学分 1 学分		

第五学期：3-1			第六学期：3-2			小学期（3）：3-3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ARCHXXXXX	建筑设计-3	6	ARCHXXXXX	建筑设计-4	6	PRACXXXXX	历史建筑测绘	1
ARCHXXXXX	外国建筑史-2	4	ARCHXXXXX	建筑物理	4			
ARCHXXXXX	静力学	2	ARCHXXXXX	历史建筑保护概论	3			
ARCHXXXXX	参数化设计理论与应用	2	ARCHXXXXX	城市规划原理	2			
ARCHXXXXX	环境心理学	1.5	ARCHXXXXX	景观规划设计原理	1.5			
			ARCHXXXXX	场地设计原理	1.5			
			ARCHXXXXX	建筑模型制作-3	1			
合 计	必修 15.5 学分		合 计	必修 19 学分		合 计	必修 1 学分	
* 从通识选修课程中任选 2 学分。至本学期末通识选修课须修满 6 学分。			* 专业选修课任选模块：必选 2 学分，任选 2 学分			* 本学期总学分 1 学分		
*专业选修课任选模块：必选 1.5 学分，任选 1.5 学分			* 本学期总学分不少于 21 学分					
* 本学期总学分不少于 20.5 学分								

第七学期：4-1			第八学期：4-2			小学期（3）：4-3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ARCHXXXXX	住区规划与住宅设计	4	MLMD192014	形势与政策	2	PRACXXXXX	建筑业务实践（下）	2
ARCHXXXXX	设计工坊： 1. 遗产保护与规划 2. 绿色建筑 3. 数字建筑设计 （三选一）	3	ARCHXXXXX	城市与公共建筑专题设计	4			
ARCHXXXXX	艺术史概论	2	ARCHXXXXX	建筑设备工程	1.5			
ARCHXXXXX	建筑信息化技术	2	PRACXXXXX	建筑师业务实践（上）	4			
ARCHXXXXX	建筑材料与结构力学	4						
合 计	必修 15 学分		合 计	必修 11.5 学分		合 计	必修 2 学分	
* 专业选修课任选模块：任选 2 学分 * 本学期总学分不少于 17 学分			* 专业选修课任选模块：任选 2 学分 * 本学期总学分不少于 12.5 学分 * 至本学末，专业选修课课程须修满 12 学分（其中建筑学专业选修课模块不少于 8 学分，建筑学拓展方向选修课模块不少于 4 学分）。科学研究型、交叉融合型和创新创业型培养路径应满足相应的学分要求。			* 本学期总学分 2 学分 * 建筑师业务实践（从 4-2 学期开始，共 14 周）		

第九学期: 5-1			第十学期: 5-2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ARCHXXXXXX	室内设计或 历史建筑保护设计	6	ARCHXXXXXX	项目评估	2
				毕业设计	10
合 计	必修 6 学分		合 计	必修 12 学分	
*本学期总学分 6 学分			* 本学期总学分 12 学分		
			* 到本学期末，总学分不得少于 191.5 学分。其中通识教育类课程必修 29 学分，选修 6 学分；数学和基础科学类课程必修 11 学分；专业大类基础课程必修 51 学分；专业核心课程必修 46.5 学分；专业选修课程不少于 22 学分（其中建筑学专业选修课模块不少于 8 学分，建筑学拓展方向选修课模块不少于 4 学分）；集中实践必修 26 学分，课外实践 8 学分。		